

台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

八年級數學科教學活動計畫書

課程目標	培養學生思考，並以數學概念與技能發展為準，使每位學生皆能鞏固數學的基礎，以便以後能加深加廣數學的知識概念，並能實際運用在生活中。
教學目標	1. 掌握數量形的概念與關係。 2. 培養日常所需的數學素養。 3. 具有獨立思考解決問題的能力。 4. 發展以數學作為明確表達理性溝通工具的能力。 5. 培養邏輯分析能力。
教材內容	1. 翰林版數學教科書。 2. 自製學習單並訂講義、試卷當補充教材。
上課方式	1、每節上課本並隨堂考試 1~2 題，回家完成課後作業隔天檢查、講解。 2、每週寫講義補充教材，星期一檢查講解。 3、每單元結束後考大張試卷並講解。
課堂要求	1、攜帶學用品（課本、講義、習作、作業……）。 2、大張試卷訂正。 3、上課回答、作業用心、教會同學……加 1 分 4、上課不專心、未帶學用品、未交作業……扣 1 分，每次段考結束後結算，列入學習態度成績。
評量方法	1 平時成績：a. 上課參與態度及隨堂測驗練習情形 b. 習作成績 c. 平時單元評量。 2. 段考成績。
成績計算	按照教育部規定的相關考查辦法辦理。